

情况通报

INFCIRC/939

2020年8月11日

普遍分发

中文

原语文：英文

亚美尼亚共和国常驻代表团 2020年7月17日的信函

1. 秘书处收到了亚美尼亚共和国常驻国际原子能机构代表团 2020 年 7 月 17 日的普通照会。按照亚美尼亚常驻代表团的请求，谨此分发该普通照会及其附文，以通告全体成员国。

亚美尼亚共和国常驻维也纳国际组织代表团

编号：M/042

国际原子能机构秘书处

亚美尼亚共和国常驻维也纳国际组织代表团向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秘书处致意，并鉴于阿塞拜疆 7 月 12 日对亚美尼亚共和国国境东北部发动的军事进攻，以及其对塔武什州平民和基础设施的袭击，谨提请原子能机构注意以下内容。

7 月 16 日，阿塞拜疆国防部新闻处处长 Vagif Dargahli 发表了如下声明：“与此同时，亚美尼亚方面不应忘记，我军武库中的最新导弹系统使我们能够高精度地打击梅察莫尔核电厂，从而使亚美尼亚发生重大灾难。”

阿塞拜疆国防部威胁采取的行动是对《国际人道主义法》特别是 1949 年“日内瓦四公约”及其 1977 年“附加议定书”的公然违反。

根据 1977 年“第一附加议定书”第 56(1)条和 1977 年“第二附加议定书”第 15 条，“含有危险力量的工程或设施，即水坝、堤坝和核电站，即使这类物体是军事目标，也不应成为攻击对象，若这种攻击可能引起危险力量的释放并从而在平民中造成严重损失的话。”

根据 1977 年“第一附加议定书”第 85(3)(c)条，“明知攻击含有危险力量的工程或设施将造成过度的平民伤亡或民用物体破坏，仍对其发动攻击”，是对该“议定书”的严重违反。

阿塞拜疆国防部官方代表发出的威胁，表明了阿塞拜疆政治和军事领导人的绝望程度和思维危机。阿塞拜疆领导人对该地区所有人民包括其本国人民构成了威胁。此外，这种声明开创了威胁将仅用于和平目的的核装置作为军事目标的危险先例。

尽管阿塞拜疆采取了危险行动和表现出了好战行为，并蓄意将亚美尼亚的居民点和民用基础设施作为攻击目标，但亚美尼亚的防御行动和官方声明完全符合国际法准则和原则。

亚美尼亚共和国外交部在回应这一极其危险和具有挑衅性的声明时，强烈谴责了阿塞拜疆发出的核威胁。相关声明附于本普通照会之后。

亚美尼亚共和国常驻维也纳国际组织代表团呼吁国际原子能机构以最激烈的措辞谴责阿塞拜疆这种不负责任的态度，并期望原子能机构及其领导人对这种威胁到整个地区安全的危险声明迅速作出反应。

亚美尼亚共和国常驻代表团对国际原子能机构秘书处协助将本普通照会分发各国常驻原子能机构代表团表示高度赞赏。

亚美尼亚共和国常驻维也纳国际组织代表团借此机会再次向国际原子能机构秘书处致以最崇高的敬意。

附件：1 页

[印章]

2020 年 7 月 17 日 · 维也纳

亚美尼亚外交部关于阿塞拜疆国防部 威胁对亚美尼亚梅察莫尔核电厂发动导弹袭击的声明

2020 年 7 月 16 日

阿塞拜疆国防部发出的对亚美尼亚梅察莫尔核电厂发动导弹袭击的威胁，表明了阿塞拜疆政治和军事领导人的绝望程度和思维危机。

阿塞拜疆国防部威胁采取的行动是对《国际人道主义法》特别是“‘日内瓦四公约’第一附加议定书”的公然违反。这种威胁是阿塞拜疆国家恐怖主义和种族灭绝意图的明确表现。

此外，阿塞拜疆领导人发表这种声明，对该地区所有人民包括其本国人民构成了威胁。

我们强烈谴责阿塞拜疆发出的核威胁，这种威胁表明国际社会的这一特定成员完全没有责任和合理判断。

阿塞拜疆必须立即公开谴责这种威胁。